

唐 駱 谷 道 考

嚴 耕 望

讀史方輿紀要五六述駱谷道凡四百餘字，然不詳其行程，且頗有誤。

如駱谷位置及興元取駱谷道至長安里數，皆誤。又八十四盤僅指青符縣而言，非指全谷道而言，顧氏亦誤。並分詳後文。

按駱谷道之見史似始於曹爽伐蜀。當時此道之南口即在興勢。

三國魏志九曹爽傳：「正始五年，爽乃西至長安，大發卒六七萬人從駱谷入。是時關中及氏羌轉輸不能供，牛馬騾驢多死，民夷號泣道路。入谷行數百里（元和志二作「三百里」，不知何據。後人皆因之。），賊因山爲固，兵不得進，……乃引軍還。」事又見蜀志一三王平傳：「延熙……七年春，魏大將軍曹爽率步騎十餘萬向漢川，前鋒已在駱谷。……平，……先遣劉護軍杜參軍據興勢，平爲後拒。魏軍退還。」爽傳注引漢晉春秋：「司馬宣王謂夏侯玄曰，……今興平路勢至險，蜀已先據，若進不獲戰，退見邀絕，覆軍必矣。……玄懼言於爽，引軍退。」集解引諸家之說謂「興平路勢」當作「興勢山路」，是也。則駱谷道之南口，漢魏即在興勢，當唐代洋州之興道縣，通典一七五洋川郡目已明之。

稍後，姜維伐魏，鍾會伐蜀，皆由此道，可謂三國時最爲軍家所重視。

此見三國志各人本傳。元和志二二洋州興道縣，「興勢山在縣北二十里，蜀先主遣諸葛亮出駱谷，戍興勢山，置烽火樓，處處通照，卽此山。按三國時蜀以漢中、興勢、白帝並爲重鎮。」

至東晉南北朝，蓋漸就壅廢。至隋，復開通此道，故置關官。

紀要述東晉史事惟永和五年南梁州刺史司馬勳出駱谷破趙長城戍一事。南北朝無所聞。蓋壅廢已久。元和志二整屋縣，「武德七年開駱谷道以通梁州。」又

云：「駱谷道，漢魏舊道也。」下述用兵故事至姜維止。寰宇記三〇整屋縣目云：「此道近代廢塞，唐武德七年復開。」長安志一八，略同。似至唐初始復開通者。然隋書地理志，京兆府長安、藍田、整屋三縣各有關官，當卽子午、藍田、駱谷三道關口也。是隋世已復開，唐初復治之。唐人撰史，遂以復開之功專歸於唐耳。

唐駱谷道北口曰駱谷，在整屋縣南三十里。紀要以爲在縣南一百二十里，誤以駱谷關爲谷口也。

紀要五六漢中府儻駱道條：「北口曰駱，在西安府整屋縣西南百二十里。有駱谷關。」是以駱谷及谷道北口皆卽在駱谷關也。然考長安志一八整屋縣條：「駱谷關在縣西南一百二十里。」（此點，元和志及他書皆無異說，詳後。）又云：「洛谷在縣南三十里，有道入洋州。」乍看似爲兩谷道。考水經渭水注：「渭水又東，洛谷之水出其南山洛谷，北流逕長城西，魏甘露三年，蜀遣姜維出洛谷圍長城，卽斯地也。」則「洛」「駱」本一字甚明。（六典六作駱谷亦卽一字也。）然則駱谷在縣南三十里與駱谷關在整屋縣西南百二十里者固有別。復考沈亞之整屋縣丞廳壁記（全文七三六）：「整屋道巴漢三蜀，南極山不盡三十里。」是縣去山區正爲三十里。蓋谷道之口實在縣南三十里，而關則在口南九十里也。復考韓琮駱谷晚望（又文集上）：「秦川如畫渭如絲，去國還鄉一望時。」益證駱谷卽在縣南三十里終南山坡口。若駱谷關已入終南山腹區，何得北望秦川渭水耶？復檢乾隆志一七九西安府卷關隘目駱谷關條引縣志：「自駱谷南八十里爲十八盤嶺，又南下十里至河底，卽駱谷關。」是後世駱谷口亦在故關北九十里，正卽長安志、水經注所云整屋縣南三十里之洛口也。紀要以關爲谷口所在，實誤。

南口曰儻谷，亦名駱谷，在洋州與道縣北三十里。卽三國舊道之南口也。

通典一七五洋川郡興道縣有儻谷城。元和志二洋川興道縣：「儻谷一名駱谷，在縣北三十里。」「駱谷路在今洋州西北二十里，州至谷（北口）四百二十里，晉司馬勳出駱谷，破趙戍，壁於懸鈎，去長安二百里。按駱谷在長安西南，南口曰儻谷，北口曰駱谷。」輿地紀勝一九〇、元大一統志五三七皆引元和志，略同。新志興道縣，「有駱谷路，南口曰儻谷，北口曰駱谷。」三國舊道南

口在唐興道縣已詳前考。

其大略行程：自長安向西南歷鄠縣、鰲屋，入駱谷；出駱谷至洋州治所興道縣。

寰宇記三〇鳳翔府鰲屋縣：「駱谷道，漢魏舊道也。南通蜀漢，……此道近代廢塞，唐武德七年復開。東北自鄠縣界，西南經縣（鰲屋），又西南入駱谷。出駱谷，入洋州興勢縣界。」長安志一八，全同。此其大略行程也。按此段蓋鈔錄括地志原文，故稱「近代」，又作興勢縣。至貞觀二十三年已改名興道，無復興勢之名矣。

今再詳考其行程如次：

由京師取駱谷道者，發自長安近郊秦川驛，西南經鄠縣、鰲屋兩縣驛，相距各六十五里或七十里。

寰宇記三〇，鰲屋縣，「東北自鄠縣界西南經縣，又西南入駱谷。」長安志一八，同。新一三二劉知幾傳，孫贊「爲鄠丞，杜鴻漸自劍南還，過鄠，厨驛豐給。」是鄠縣置驛甚早。長安志一五鄠縣，「驛在北門內，東北去本府秦川驛七十里，西至鰲屋縣驛七十里。」同書一八鰲屋縣，「驛在縣城內，至鄠縣驛七十里。」是三驛相距皆七十里也。而元和志二，鰲屋東北至府一百三十里，鄠縣東北至府六十五里。是里數小異。

又長安志一二長安縣，「秦社鎮在縣西南澧水西四十里，入鄠縣路。」疑亦當長安鄠縣驛道。

鰲屋縣爲谷道口外之重鎮，故置鎮遏使以守之。

通鑑二四五文宗大和九年，「李訓素與終南山僧宗密善。往投之。……將奔鳳翔，爲鰲屋鎮遏使宋楚所擒。」按通鑑二三〇，德宗興元元年，「上將幸梁州，山南節度嚴震遣大將張用誠將兵五千至鰲屋迎衛。車駕入谷，李懷光遣將邀車駕至鰲屋。皆見鰲屋爲入駱谷道要衝。

由鰲屋南行三十里抵終南山入駱谷口，又南行十五里至櫻桃驛，又五十五里至三交驛，又南二十里至駱谷關，爲谷道重鎮。又二十五里至林關驛，又七十五里至眞符縣大望驛。

先論駱谷關。隋志，鰲屋縣「有關官」。通典一七三京兆郡鰲屋縣，「有駱谷

關。』六典六司門郎中條，「四面關無驛道者爲中關。」本注，京兆府之子午、路谷、庫谷皆是。路谷當卽駱谷也。元和志二盩厔縣目：「駱谷關在縣西南一百二十里，武德七年開駱谷道以通梁州，在今關北九里。貞觀四年移於今所。」寰宇記三〇、長安志一八，皆同。史記田叔傳正義引括地志：「駱谷間在雍州之盩厔縣西南二十里，開駱谷道以通梁州也。」「間」必「關」之譌，「二十」上脫「百」字，「里」下亦有奪文。據前引乾隆一統志，關在駱谷南八十里十八盤嶺之南十里，地在河底。亦卽古關所在。

長安志一八盩厔縣條云：

「南至終南山櫻桃驛四十五里。櫻桃驛至三交驛五十五里。三交驛至林關驛四十五里。林關驛至洋州真符縣大望驛七十五里。」

按此驛道雖未說明爲駱谷道，然唐中葉以後盩厔通洋州之驛道惟駱谷一道，不容有他，故可斷此必卽駱谷驛道也。駱谷口在縣南三十里，已詳前考。此云櫻桃驛在縣南四十五里，故驛在谷口南十五里。又駱谷關在縣西南百二十里，故當在三交、林關兩驛間。通鑑二三〇德宗興元元年，山南節度嚴震遣大將張用誠將兵五千至盩厔迎駕，有異謀。牙將馬勛返梁州得震符，復「出駱谷。用誠不知事泄，以數百騎迎之，勛與之俱入驛。時天寒，勛多然藁火於驛外。」遂出符執用誠。（事本實一一七嚴震傳）據此在中葉已有驛，不知何名。又考異引實錄曰，車駕纔入駱谷，李懷光遣其將來襲，不及，「遂焚店驛而去。」亦不知何驛也。

姜維用兵所經之沉嶺，長城，蓋亦在唐代驛道線上。蓋其道略沿駱谷水，前後變動可能不大。

三國蜀志一四姜維傳：「維……率數萬人出駱谷，經沉嶺。時長城積穀甚多，而守兵乃少，維方到，衆皆惶懼。魏大將軍司馬望拒之。鄧艾亦自隴右，皆軍於長城。」寰宇記三〇鳳翔府盩厔縣，「姜維嶺，本名沉嶺，在縣南五十里，蜀後主延熙二十年，大將軍姜維率衆出駱谷經沉嶺，卽此。」紀要五三盩厔縣，「沉嶺，縣南五十里。……今亦名姜維嶺。」又：「長城戍，在縣西南三十里。」下述姜維事。又云「晉永和五年石趙亂，梁州刺史司馬勳……出駱谷，

破趙長城戍，壁於懸鈎，去長安二百里。王氏曰，懸鈎在長城戍東，地險固，內控駱谷之口，外通雍豫之境。」按水經渭水注，洛谷水出洛谷，北流經長城西，即姜維出洛谷圍長城地也。是道沿駱谷水可知。又三國魏志九曹爽傳，爽由駱谷伐蜀。注引漢晉春秋，「爽引軍退，費禕進兵據三嶺以截爽。」所謂三嶺不知何指？要當亦在此谷道中。參看三國志九曹爽傳集解。

由大望驛復南五十里而遙至梨園，又南經清水谷，望秦嶺，至真符縣，（今洋縣東北六十里。）去大望驛二百二十里。

寰宇記一三八洋州真符縣目云：

「唐開元十八年，梁州長史韋敬祖奏於此置華陽縣。天寶三年廢。八年，王鉞開清水谷路，復於梨園置華陽縣。其年，因鑿山路得玉冊，遂改爲真符縣，仍隸京兆府，北去府四百餘里。至十一年，又隸洋州。其年，以縣去州偏遠，移縣就桑坪店，北去鰲屋四百四十里。」（元和志二二此條文簡，無梨園事及徙治事。故不引。但輿地紀勝引元和志有梨園事。紀勝又引續通典，亦云其年移縣就桑坪店，北至鰲屋四百四十里。新志及輿地廣記三二均記開清水谷路及縣名改易事，惟較略。）

據此，真符本治梨園，北去京兆府四百餘里。按鰲屋去京兆一百三四十里，（元和志、長安志。）南距真符縣大望驛二百二十里，（前引長安志。）則梨園當在大望南五十里而遙。其時隸京兆府，故治所偏處縣北境也。後改隸洋州，遂南徙近州治矣。又天寶八載，王鉞奏開清水谷路，因置華陽縣於梨園，則清水谷當距梨園不遠。紀要五六洋縣目，「青谷在縣東北，晉寧康初，秦苻堅使將王統等出漢川，梁州刺史楊亮拒敵於青谷敗績。…亦謂之清水谷。唐天寶中開青水谷路，得玉冊，即故青谷矣。」明已無青符縣，地屬洋縣，故云洋縣東北，實則尚遠在百里以外也。

真符地望，元和志二二洋州，真符縣「南至州六十里。」紀要五六，真符故城，今洋縣東六十里，實洋縣東北也。真符東北有望秦嶺，見元稹詩，詳下條。又輿地紀勝一九〇洋州風俗形勝條引洋州志：「子午、駱谷兩路，重崗絕澗，危崖亂石，自古爲形勢之地。……國家於駱谷置石佛堡，子午置陽嶺寨。」按今地圖，佛坪縣正居鰲屋洋縣中間，疑即石佛堡故地。堡爲宋置，但石佛之名當

自唐已然。

縣有青山驛，八十里間凡八十四盤，極爲險峻。

元稹望雲雕馬歌（元氏長慶集二四）：

「秦它山上斧刃堆，望秦嶺下錐頭石，五六百里青符縣，八十四盤青山驛。」按「望雲雕」爲德宗幸興元之御馬名，稹以爲詩題。輿地紀勝一九〇洋州目及元大一統志五三七洋州目均作望雲驛詩，豈青山驛後因元詩改爲望雲驛歟？詩中地名皆德宗道途所經。輿地紀勝洋州景物下：「駱谷路在眞符縣，屈曲八十里，凡八十四盤。」是青山驛即在眞符縣。奉天錄三：「六師巡狩，駕次駱谷青山，有八十四頭盤，直上千仞，山勢岩巖，攀蘿登陟，見蓬萊之遠岫，遙望五峰，似一拳之培塿，山頂無草木，直下望烟霞。」「南望漢江」。「從此而行，不過三五里，即入崕峒之谷，直下萬尋，……石壁紅崖，自然錦障……」其地高險可見。紀勝又云：「駱駝嶺在興道縣東北三十里，形如駱駝。」眞符縣既在洋州治所之興道縣東北六十里，則此嶺正在眞符、興道兩縣之間。望秦嶺，藍田武關道中有之，見白居易詩。已詳藍田武關道驛程考。據元氏此詩，駱谷道中亦有之，地望無考。然此詩地名多距青符不遠，疑此嶺在縣東北地區。唐代中葉，駱口道中又有華陽關，地在梨園、眞符之間，建中三年且置迴河鎮。關鎮並置，足見衝要。

柳宗元館驛使壁記（全文五八〇）：「自長安至整屋，其驛十有一，其蔽曰洋州，其關曰華陽。」此關當在梨園或眞符，或兩地間驛道上。按輿地紀勝一九〇洋州華陽關條引柳文，乃云「今眞符即華陽也。」元一統志五三七，同。是即以眞符縣當之。然考陝西南山谷口考云：「華陽鎮，在洋縣北一百五十里華陽山下。唐於其地置華陽縣，屬洋州，又置華陽關。」圖書集成職方典五三〇，亦云華陽關在洋縣北一百四十里，唐置。是其地當在唐眞符縣北約九十里，即梨園、眞符之正中間也。今觀地圖，洋縣有華陽鎮，在佛坪、洋縣間，度其里距亦當在唐眞符縣城之北數十里。疑爲近是。又輿地碑記目四洋州碑記條有「華陽寨磨崖刻。」本注：「駱谷路華陽寨下有大溪，……刻之道旁云：建中三年造此得意閣、迴河鎮。」元一統志五三七，同。是其地又置迴河鎮，

蓋衝要也。

真符西南三十里至谷道南口之儼谷，一名駱谷，有駱口驛蓋甚宏大。

儼谷一名駱谷，在洋州治所興道縣北三十里，真符縣南至州六十里，並見元和志等書，已詳前引。則儼谷當在真符西南三十里也。

駱口驛見白居易祇役駱口驛喜蕭侍御書至詩。（白長慶集九。）又元稹使東川序云：「元和四年，……予以監察御史使東川，往來鞍馬間，賦詩凡三十二章，…今所錄……起駱口驛盡望驛台。」按其駱口驛詩云：「我到東川恰相半，向南看月北看雲。」（元氏長慶集一七。）知此驛在駱谷道南口之駱口，非此口也。據後引元氏駱口驛詩本注，此驛行人題詩甚多，當甚宏大。

驛南三十里至洋州治所興道縣。卽古興勢、儼城地，形勢險要。

元和志二二洋州興道縣：「興勢山，在縣北二十里，蜀先主遣諸葛亮出駱谷，成興勢山，置烽火樓，處處通照，卽此。」「後魏宣帝置興勢縣，理在興勢山上，以爲名。……貞觀二十二年改爲興道縣。」通典一七五，洋州興道縣，「今縣城卽後魏儼城郡，因自然隴勢，形似盆緣，外險，內有大谷，爲盤道上數里及門。」其形勢可見。據寰宇記一三八，縣治有遷徙，情形不詳。又云：「先是移郡理就西鄉縣。……後以險固，貞元初又移郡於此。」

縣北又有清涼川，蓋谷道盡頭之稍寬曠地區矣。

御覽六八引方輿記：「清涼川在興道縣北。」又引唐史云：「德宗皇帝以朱泚之難，幸梁、洋。至此川，見旌旗蔽野，上心駭，謂泚之追兵疾路至此。見梁帥嚴震具軍容拜馬前。……上喜，……頃之，上次洋州。」（此條不見兩唐書）廣記一九〇嚴振條云，德宗幸梁、洋，「下洋州青源川，見旌旗蔽野。」云云。是其地在洋州治所興道縣之北，然云「下川」，「見旌旗蔽野」。是當已出谷至平地矣。寰宇記一三八述德宗西幸事，與御覽引唐史同。然繫於西鄉縣下。是以爲在西鄉，不在興勢也。紀要五六西鄉縣條因之，云「縣北十里爲清涼山，山南五里有清涼川。」下舉德宗幸梁洋事。一統志，同。水道提綱一三以爲西鄉境漢水南之洋河卽清涼川，與御覽引方輿記大異。按通典，洋州治西鄉。元和志二二洋州興道縣目，「後魏分置興勢縣，理在興勢山上，……貞觀二十三年改

爲興道縣。」又西鄉縣目，「武德元年置洋州，州理在西鄉。後移理興道縣。」未明徙治年代。寰宇記一三八洋州興道縣目：「後魏宣武帝正始中分城固縣地於今理西九十二里興勢山（按下文興勢山在縣西北四十三里。）置興勢縣，兼立儻城郡。……按地記云，晉於今西泉縣置晉(昌)郡，魏後（當乙）移於今縣，置晉昌郡，因晉舊名也。廢帝三年改爲儻城郡。隋開皇三年罷郡，大業二年，縣自山上移居後魏晉昌郡廩理。唐貞觀二十三年改爲興道縣。（元和志同。）先是移郡理就西鄉縣，此爲屬邑；後以險固，貞元初又移郡於此。」是此州郡前後屢易名，其治所先在興勢縣即興道縣，後移理西鄉，貞元初又移理興道也。蓋清涼川本在興勢縣北，後郡移理西鄉縣，因亦名其東北之洋水爲清涼川耳。雖德宗幸梁洋時，州治尙在西鄉，然其地在駱谷道口（即儻谷口）東南百里以上，（西鄉在興道東南百里，見元和志）倉卒出幸，目的地爲梁州。出儻谷口當即由興道西趨梁州，決不致迂迴東南百數十里，且度漢水至洋州當時治所之西鄉，然後再回道興道至梁州也。且史云至此川，見「旌旗蔽野」，疑爲泚軍由秦嶺捷徑來阻御駕者，就地理情勢言之，亦絕不可能在漢水之南也。德宗出駱口，至興道，始脫危厄之運，又見城池險峻，故旋即於貞元初徙洋州治所於其地矣。

又有壻水驛者，其地望似在興道縣北，爲駱口驛之異名，實則在興道縣西北四十里，至成固道上。

通鑑二五四僖宗廣明元年條：十二月，黃巢入關，「上趣駱谷，……戊子上至壻水。」考異引續寶運錄：「戊子，帝至駱谷壻水驛，乃下詔與牛勣、楊師立、陳敬宣云，今月七日（九日之誤）已次駱谷壻水驛。」胡注引九域志：「洋州興道縣有壻水鎮。」按詔云「駱谷壻水驛。」又在興道縣。是亦當在興道縣北駱谷左近。然駱口驛距興道縣僅三十里，中間不容再有一驛。復考寰宇記一三三與元府城固縣「壻水在縣東九里。」水道提綱一三，謂城固東北有一水由西北向東南流入漢水，疑古壻水。國防研究院圖即名爲壻水。則壻水在興道、城固之間也。

按元和志二二，興道西至興元百二十里（寰宇記作二百二十里，蓋據通典爲說。通典時代，洋川郡治西鄉。）城固西至興元七十二里。則興道至城固四十八里。（寰宇記作百里，誤。）

即渭水在興道縣西三十九里也。圖書集成職方典五三〇，「渭水渡在洋縣西四十里，東岸渭水舖，西岸漢王城，……蓋入郡（漢中）之大路也。」渭水舖蓋即古驛地。紀要五六，興道縣有「渭水驛，在縣西北。」蓋得之，即興道向西第一驛，過此即入城固界歟？然亦可能由駱口驛向西南直至渭水驛，達成城固，不經洋州興道縣。疑莫能定也。

由長安至洋州治所興道縣凡六百四十里，由整屋縣南三十里谷道北口之駱谷，至興道北三十里谷道南口之儻谷（一名駱谷）凡四百四十里。

元和志二二，洋州「東北至上都六百四十里。」「北至京兆府整屋縣五百里。」寰宇記一三八，同。按前引元和志，整屋東北至長安一百三十里，而長安志作一百四十里，里距略相符。又寰宇記、真符縣北去整屋四百四十里，南去興勢六十里。里距亦符。谷道南北口距興道、整屋皆三十里，已見前。則兩口里距可知也。

又梁洋間相去一百二十里。（元和志）此無大問題。則梁州漢中郡即元府取駱谷道至京師當為七百六十里。而通典一七五，梁州漢中郡「去西京取駱谷道六百五十二里」寰宇記一三三，同，里距有一百里之差。按通典此條全文云：

「去西京，取駱谷路六百五十二里，斜谷路九百三十三里，驛路一千二百二十三里。去東京，取駱谷路二千（二爲一之譌，寰宇記不誤。）五百八十里。取斜谷一千七百八十九里，驛路二千七十八里。（寰宇記作二千七百八十里誤。）

按兩京距離約八百五十里，（通典，元和志河南府條相同，而京兆府條，一作八百三十里，一作八百三十五里，蓋小譌）今就此條至東京里數減至西京里數，取斜谷道者與取驛道者，其差皆八百五十五六里，而駱谷里數之差，則爲九百二十八里，明取駱谷至長安「六百五十二里」之數字必誤無疑。豈「六百」爲「七百」之誤耶？寰宇記從通典，致誤。宋白及顧祖禹（紀要五六。）亦皆沿誤也。

開元中，此道尚不置驛。

六典六司門郎中條：「四面關無驛道者爲中關。」本注，京兆府之子午、路谷、庫谷關皆是。路谷關即駱谷關，是開元時代此道不置驛也。

大抵承平時代，京師向南交通，西南取斜谷或大散關，東南取藍田路；子午、駱谷皆

居次要。安史之亂，倉卒之間，朝士多取駱谷捷徑南逃，其後遂見有大臣自駱谷來往者。行旅漸盛，蓋漸置驛矣。

顏真卿府君神道碑銘（全文三四一）：「以忤楊國忠貶襄陽丞，移河東司戶，京兆土曹。十五年，長安陷，輿駕幸蜀，朝官多出駱谷至興道。房瑄、李煜、高適等數十人盡在。」適由駱谷西奔行在，又見舊一一一本傳，足見安史亂時朝士由此西南逃者甚多。又肅宗時宰相杜鴻漸為劍南西川節度使，由駱谷赴任，見舊一一七崔寧傳。後鴻漸自劍南還朝，途出於鄠，見舊一三六劉滋傳、新一三二劉知幾傳。來稹以寶應二年正月貶播州縣尉，翌日賜死於鄠縣，見舊一一四本傳。皆見安史亂後朝臣行旅頗取此道之多也。唐會要八六關市條：「寶應元年九月勅：駱谷、金牛、子午等路，往來行客所將隨身器仗等，今日以後，除郎官御史諸州部統進奉事官，任將器仗隨身；自餘私客等，皆須過所上具所將器仗色目，然後放過。如過所上不具所將器仗色目數者，一切于守捉處勒留。」足見行旅頗盛。故德宗幸興元時，駱谷北口已置驛，見前考。

朱泚之亂，德宗由駱谷道幸興元。自此行旅益盛，朝臣文士取此道者甚多。

元稹駱口驛詩本注（元氏長慶集一七）：

「東壁上有李二十員外逢吉、崔二十二侍御韶使雲南題名處。北壁有翰林白二十二居易題擁石關……等篇。有王質夫和馬王，不知何人。」

觀此，其時行旅者之多可知。白居易酬元九南秦雪詩（白氏長慶集一四）：「往歲曾為西邑吏，慣從駱口至南秦。」是白氏必數度過矣。他如歐陽詹自梁州回京經駱谷，有與洪孺卿自梁州迴途中經駱谷詩（全詩六函一冊）；韓琮自京師還鄉經（北）駱谷，有駱谷晚望詩（又文集上）；楊玘挈家自駱谷道入洋源，見北夢瑣言一一。

元和初，高崇文用兵西川，斜谷、駱谷兩道並進。僖宗西幸，亦由駱谷。凡此皆足徵唐中葉以後此道已為關中西南出山南、蜀中之要道。

寰宇記三〇，鳳翔郿縣條：元和元年，高崇文征劉關，自出斜谷，別將李元奕出駱谷，同趣梓州。通鑑二三七，同。僖宗事，見前壩水驛條。

然其道多棧閣，殊險峻，多毒蛇。

輿地紀勝一九〇，洋州風俗形勝目引德宗詔曰：「絕欄縈迴，危棧綿互。」棧閣危峻可見。通鑑二三二、貞元三年條：「初，……上入駱谷，值霖雨，道途險滑，衛士多亡歸朱泚。叔朋之子昇及郭子儀之子曙、令狐彰之子建等六人，恐有姦人危乘輿，相與鬻臂爲盟，著行滕釘鞵，更控上馬以至梁州。」亦正見其險阻也。又元和志二二：「駱谷路，……谷中多反鼻蛇，青攢蛇，一名佳尾蛇，常登竹木上，能數步攢人。中此蛇者，卽須斷肌去毒；不然立死。」此亦大礙行旅也。

至唐代末年，蓋又因政治社會不安定，道久失修，而廢塞。至後唐長興四年雖曾復修，竟不能通。

五代會要二五道路條：「（長興）四年三月，西京留守王思同進擬開駱谷路圖。上指山險謂侍臣曰：如此之險，何以開通？左右奏曰，據興元、關內兵戎交番，乃轉餉大散，修開斜谷路，迂迴校五百里。如從駱谷，自雍京直抵興元，糧戍稍便，然此路險阻尤甚，以此竭力開通，將來霖雨，亦煩修葺。上僂勉從其奏。竟無成功而止。」

民國五十五年八月初稿，五十六年一月再稿。五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校稿復加訂正。適值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立四十週年紀念。時客香江

